**行政确认权力运行流程图**

婚姻登记流程图

结婚登记、补办结婚登记

初 审

1.双方户口本或户籍证明；2.双方身份证；3离过婚的可持离婚证件；4.双方合影半身免冠照片3张等证件的核查.

受 理

发声明书、填写《申请结婚登记声明书》

男女双方各自填写声明书

审 查

打印结婚登记处理表和结婚证

核对当事人填写的声明书

颁发结婚证件

男女双方向登记员宣读声明书

颁发结婚证

登记员对材料进行整理、归档、保存

归 档

离婚登记流程图

1.双方户口本或户籍证明；2.双方身份证；3.双方结婚证;4.双方当事人共同签署的离婚协议书;5..双方各持2寸照片2张等证件的核查.

初审

离婚的当事人填写离婚协议书3份

受理

男女双方各自填写声明书，登记员分别提问男女双方并填写《登记笔录》

填写《申请离婚登记声明书》和《登记笔录》

打印结婚登记处理表和离婚证

核对当事人填写的声明书

审查

颁发离婚证

男女双方向登记员宣读声明书

颁发离婚证件

登记员对材料进行整理、归档、保存

归档

复婚登记流程图

对当事人的户口本、身份证、离婚证原件及复印件；3张4cmx6cm近期免冠照片等证件的核查

初审

发声明书、填写《申请结婚登记声明书》

男女双方各自填写声明书

受理

打印结婚登记处理表和结婚证

核对当事人填写的声明书

审查

颁发结婚证

男女双方向登记员宣读声明书

颁发结婚证件

登记员对材料进行整理、归档、保存

归档

办理机构：匀东镇社会事务办公室

业务电话：0854-8517811 监督电话：0854-8197652